

华宝-境外中资概念债 V 号 QDII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推介期延长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“华宝-境外中资概念债 V 号 QDII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正在推介中。根据信托合同第六条约定，“信托计划推介期为 2017 年 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3 月 14 日。受托人有权根据认购情况提前结束或延长推介期”。目前，鉴于本 QDII 信托计划的客户缴款和资金募集流程具有一定特性，我司将推介期延长至 2017 年 3 月 16 日。

另根据信托合同第五条约定，“本信托计划所募集的信托单位总份数预计不少于 1,000 万份（即信托计划募集的信托资金预计不低于 1,000 万美元）”。现按照实际募集情况，我司将本信托计划所募集的信托单位总份数预计不少于 1,000 万份调整为不少于 800 万份（即信托计划募集的信托资金预计不低于 800 万美元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3 月 16 日